

从旁观者到参与者

——战后美国华人政治角色的变化

李其荣 傅义朝

内容提要 二战以后,美国华人力量迅速增强,获取了许多政治权力,并在美国政坛上产生了一定影响。导致上述变化的原因除美国国内的因素外,主要是华人综合实力增强的结果。美国华人要取得更多的权利,产生更大的影响,必须进一步更新观念,完善自身,增强综合力量。

李其荣,男,1954年生,华中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副教授,邮编 430070。

傅义朝,男,1975年生,华中师范大学美术系教师,邮编 430070。

1943年,在罗斯福总统的努力下,美国通过了废除所有排华的法案,这在中美关系史上翻开了新的一页,为在美华人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契机,它标志着美国长达61年的排华政策终于有了原则上的修正。自此以后,美国又通过一系列新的移民法案,“修正历史的错误”,开始对华人采取比较公正的政策,华人在此过程中取得了公民权和其他一些正当权利。半个世纪以来,伴随着美国移民政策的改变和自身处境的改善,华人在美艰苦创业,有了较大的发展,转变了传统观念,积极参与政治,为提升自身社会地位而不懈奋斗,为美国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作出了重大的贡献。战后,华人身份地位逐渐实现了从移民——公民——选民的变化。本文旨在对这种变化及导致这种变化的因素进行探讨,其目的是为了勾勒出华人战后政治角色变化的大致轮廓,并在此基础上对其未来的发展作一些思考。

一、走出泥沼地:华人参政的曙光

美国是一个政党政治的国家,在这个国家里,任何群体无论其在学术上、经济上如何拔尖、领先,没有一定的政治发言权和影响力,要在竞争中对付排外主义、种族主义的歧视和排斥,赢得较高的社会地位,为主流社会所认同,是相当困难的。可喜的是,战后华人通过切身的经历,他们已经逐渐意识到了这一点,参政意识、参政观念已有了较大的加强。为美国华人参政树立了良好榜样的吴仙标说:“美国历史上对少数民族太不公平了,我要决心为华人和其他少数民族争取平等机会。”美国喜瑞都市华裔市长黄锦波先生在谈到参政这一问题时认为:“要保障自己的经济利益,就必须首先去争取政治地位,华人积极参政,就是争取政治地位的表现。”^④陈香梅女士在一篇文章中指出:“在美国,中国人已慢慢地提高警觉,开始认识到参与政治的重要性。”与此相比,50年代前在美华人基本上抱着叶落归根的观念,不大关心政治,对他们来说,“美国只不过是一个暂时的栖身之地”,他们“保持着狭隘的家乡观念”,他们“渴望自己在乡邻的眼里有更高的地位”。^⑤他们大都有着很强的故乡情结,对中国有着强烈的归属意识。

战后,华人观念有了变化,他们有了长期定居美国、融入美国主流社会,为社会所认同的需要。他们积极投身于政治活动,从以下数据和事例可略见一斑:1952-1956总统大选年间,纽

约唐人街地区公民注册人数增长了 90%；1956 年 11 月 3 日是总统大选日，此前，“纽约唐人街的政治活动十分活跃。广播车大喊大叫，乐队车高奏乐曲，女士们散发着传单，”；1964 年大选时，投票者甚多，纽约市唐人街第二十三邮政局选区华人“从下午六点到夜里十点钟，前来投票的人络绎不绝。”该地虽还有意大利人和犹太人，“但总的说来，华人占参加选举的大多数。”⁴ 1986 年为美国中期选举，在投票日期里，华裔选民出现排队参加投票的景象，据《华声报》报道，有的选民身在外地，为投票则专门赶了回来。再如 1993 年美国选举，华人胡绍基竞选著名城市洛杉矶市市长，需要经费 400 万美金，华人赞助了其中的 95%。⁵

单个的力量永远没有集体力量的强大，在美国这样一个竞争激烈的国度里，孤军作战，要想获得参政的胜利，并最终改变整个华埠的社会那几近是天方夜谭。因此，广大的华人仅热衷于投票、捐钱等个体参政行为还远远不够，华人还应组织起来，增强凝聚力、向心力，实行集团军作战，方能加快参政的步伐。考察战前华人社团，一般说来，他们“为着职业、居住、疾病、保护、丧葬、年老救济、失业救济、互通消息、修理坟场、检运骸骨、助捐资回国等互助目的”⁶ 组织团体，各团体间很难统一，并经常发生纠纷，其类型“最基本的恐怕有三种，这就是地缘性组织、血缘性组织和业缘性组织”；^⑥ 其功能涉及范围极其宽广，但最为要著者无非“联络情谊、协调关系、举办公益”此三项。因此，早期华人社团主要是互助互救性质，将其定为政治团体似为太过，而且由于内江、内争常常使其力量削弱，又各自为战，于参政并无大的举动和业绩。

战后，随着受教育机会的增加、自身素质的提高，华人传统观念有了变化，逐渐跨越派别、宗教、地域、血缘等的区别和分歧，团结性、凝聚力有了增强。华人团体开始纳入了新血液，呈现全新的气象，一批新的群众团体应运而生。与以往不同的是，这些团体的组织宗旨有了较大的改变，其中之一即增加了为推动华人参政，为华人进入美国主流社会服务的内容。据统计，目前美国的华人社团约有 800 余个，其中以参政和维护华人权益为主要宗旨的有近 10 个。这些社团顺应历史发展的需求，为华人社会、政治地位的提升而奔走呼吁，身体力行，堪称华人社团群体的楷模：1972 年，旧金山华人权益促进会成立，其宗旨是反对种族歧视，谋求华人正当权益，呼吁市政府任命一定数量的华人担任高级公职，并为华人社会服务；1977 年，全美华人协会成立，该协会对维护华人权益，鼓励华人参政十分重视，曾于 1984 年组织了一次主题为“华人参与美国政治问题”的讨论会；1983 年 10 月，美国华人参政促进会在洛杉矶成立，会长就是后来担任蒙特利公园市市长的陈李琬若。在众多的华人社团中，成立于 1973 年的“美华协会”格外引人注目，该会的奋斗目标为：争取华人在美国社会的领导阶层地位，打入美国主流及巩固华人在美的权益。其在 1986 年年会上提出“迈向成功之路，争取华人权益”的主题，强调华人“通过强大的组织，发挥他们在美的政治影响力”。^⑦ 该会在 1994 年年会上又提出“培养明日领袖”的主题，并评估了克林顿总统上台后对华裔的政治任命，^⑧ 1987 年 3 月 21 至 22 日，一个以争取华人出任美国政府要职为目标的“美国华裔政治委员会”在洛杉矶市成立，会议发表了政治宣言，呼吁全美华裔在 1988 年美国总统选举中跨越两党界限，一致行动以争取华裔公民平等的政治权利。¹⁰ 类似这样的华人社团组织还有旧金山的“华人权益促进会”、“华人进步会”等，这些组织一方面有助于引起美国主流社会对华人的重视，使他们不得不倾听和考虑华人的呼声和要求，另一方面又能增强华人在美国群体中的竞争力量，加大较量的筹码，使得华人参与政治的步伐加快，争取参政的更大胜利。

战后，一些教育界、科技界等各界知名华人有感于参政的重要性，纷纷亲自出马，率先垂范，给华人社会树立了许多很好的参政榜样。1984 年，祖籍浙江的吴仙标竞选特拉华州副州

长,当时,吴仙标参选困难很大:他是非美国出生的亚裔移民;是物理系教授,没有什么从政经验;没有竞选经费。可他为了打破偏见,推动华人参政,还是决心竞选,他的举动获得了陈香梅等华裔名流的支持,在陈香梅的带动下,50多位华裔名流组成了全美华裔支持吴仙标竞选委员会,进行声援,华裔电视女强人靳羽西主持《看东方》节目,在全美拥有三千多万观众,她特地出席支持吴仙标的助选餐舞会并高兴地担任司仪,¹¹吴仙标参选终于成功,在华人社会中引起强烈反响。在华裔中,积极参选的人很多,如余江月桂、赵小兰、胡绍基等等,虽然他们中有很多人终因这样或那样的原因在竞选中败北,但他们这种参选精神是值得肯定的。

在华人参选方面,1988年陈香梅、李政道等1000名知名华人联合在《华裔公民关于1988年大选政治宣言》上签名,呼吁和要求美国政府重视华人的呼声和意愿,任命华人参与政治。《宣言》是对华人参选的一大支持和鼓励,也是华人参政意识提高,参政行动加强的明显标志。通过积极参选,华人较以往已取得了较显著的成就,华人中一大批人才脱颖而出,担任着美国国家各级官职,如联邦部副部长、联邦海事委员会主席、白宫经济顾问、空军少将等等。美国每一位总统走马上任后,大都还能积极任命华人,如里根总统时期所任命的亚裔公职人员达200位,其中华人占了60%左右。尤其值得一提的是,1996年11月5日,华人骆家辉在华盛顿州州长选举中击败共和党竞争对手克拉斯威尔,当选为美国历史上第一位华人州长。¹²为美国华人参政写下了光辉的一笔。

马克思主义认为,阶级的意志只有上升到国家的意志,才能为全社会所认可,并得以实现。因此,任何一个群体、集团或阶层,要想真正地参与国家政治,就必须设法参与或影响政府的决策过程。因为,只有在政府的决策过程中,本群体、集团或阶层的意志才有可能得到体现、认可和贯彻。华人作为美国社会生活中的一个特殊群体,他们要想融入美国主流社会,参与美国政治,争取平等权利,就必须积极地参与影响美国政府的决策过程。考察战后以来美国华人史,我们认为,华人在这方面是作了不少努力的,这既为华人社会争取了一些平等权益,也极大地带动和促进了美国社会的发展。

据统计,战后以来,华人在美国各级政府担任的职务有市一级的市长、财政厅长,州一级的州务卿、副州长,联邦一级的有关部门委员会主席、副主席、驻外大使等等。华人担任公职后,积极工作,政绩斐然,表现出了良好的公民意识和奉献精神。如祖籍广州花县的余江月桂女士,她积极参选,并取得了成功。她曾于1961年当选为加州众议员,在1968、1970、1972年三次加州选举中,三次蝉联该州州务卿成功。她说:“我代表的不是一小部分人,而是各族人民的要求、希望和理想。但是由于我是华人后裔,所以我扮演的角色对加利福尼亚的华裔和少数民族有着重大的影响。”¹³余江月桂当政,以州务卿的职务,积极为华人争取合法权益,她支持《平等权利修正案》,在美倡导用英文、华文双语教学,保留华人在美史实,积极推动华人参政。此外还自筹展览,让更多的人了解华人对美国的贡献。居住在加州的华人约有40多万,她经常出席华人的各种集会,积极支持筹办华人文物展览,举办各种公益事业,反对种族歧视政策。¹⁴再如陈李琬若,1982年,以蒙特利市历史上的最高票数当选为市议员,她为整顿市容、改善华人的权益及解决其他社会问题而努力工作。¹⁵此外,华人官员邝友良、赵小兰、邓悦宁等在当政期间,都积极地参与影响政府决策,为在美华人的合法权益而不懈努力。

虽然,与其他族裔相比,华裔参政还只是初露锋芒,但参政的“星星之火”却无疑是华人社会革新、发展的曙光,在华裔广大精英层的鼓动和身体力行下,广大华裔放弃保守观念和落后政治思想,积极参与政治,融入美国社会主流的局面必将形成。

二、织机上的图案: 华人参政案因

战前, 华人职业主要集中在餐馆、洗衣、理发等体力型行业, 处于社会底层, 接触上流社会几乎不可能。战时, 华人积极参战, 反击法西斯, 美国政府一方面为了回击日本人的抨击, 另一方面也为了表明自己的所谓民主, 在总统罗斯福的努力下, 于 1943 年废除了长达 61 年的《排华法案》, 华人不仅取得了居留美国的合法地位, 还取得了公民权和其他一些权利。战后, 华人受教育的机会增多, 自身素质大幅度提高, 美国一些高、精、尖部门急需人才, 放宽了对华人的限制, 于是华人职业慢慢有了很大的变化, 表现在华人从事脑力型职业的比重明显增加, 在科技界、教育界、工商界等各界一大批华人脱颖而出。根据美国人口调查局的统计, 1970 年华人职业分布与 1950 年华人职业分布的具体情况是: 在 1950 年, 华人主要集中在服务性行业, 而到了 1970 年, 华人职业结构大大转变, 专门职业、技术职业、办公室工作等所占比例明显上升。据统计, 1980 年华人与白人在公私营机构就业情况是: 91.8% 的华人集中在私营企业和政府部门工作, 与此同时, 白人的比例为 93.8%, 仅比华裔高出 2%。再譬如, 以 1940 年同 1970 年比较, 华人从事教育、科技行业的比重, 1940 年为 2.5%, 1950 年为 6.6%, 1960 年为 20.3%, 1970 年为 26.0%。¹⁶ 到了 80 年代, 华人在机械、土木、电子、化工、电机等领域大显身手, 在百万华人中, 有 8 万多人从事科技、教育工作, 在美国十二三万第一流的科学、技术人员中, 华人占 1/4。¹⁷ 诚如托马斯·索威尔所指出的那样: “今天的美籍华人职业地位较高。”¹⁸ 这种变化为华人接触和进入主流社会提供了条件和可能, 我们认为, 华人从事脑力型职业, 改变了华人的群体形象, 在美国社会中树立起较好的威望; 另一方面, 还影响了政府相关部门的一些决策。综观近年华人参政, 其代表人物均是从事脑力型职业的杰出人物。

在美国, 要参与政治, 就得以金钱作后盾, 没有一定的财力支持是不行的。战前, 华人处境悲惨, 处处受排斥、压制, 经济地位和社会地位都不高, 根本不可能有条件参政。战后, 随着华人职业结构的变化, 再加上华人自身不断的奋斗, 艰苦的创业, 华人经济力量有所增长, 经济处境有所改善。据 1972 年美国商务部的统计, 加州日本人的商店有 9213 家, 营业额为 4.1 万美元, 中国人开的商号仅为 5136 家, 营业额却为 5.62 万美元。¹⁹ 另据美国商务部 1986 年调查报告, 华裔经济力量增长居各少数族裔之首。1982 年全美华裔企业有 5.2839 万家, 处于第二位的日裔, 有 4.9039 万家, 华裔企业总收入为日裔企业的 2.2 倍。该报告还指出, 华人企业家拥有比其他族裔更多的高科技工业及金融机构, 全美各地华人社区拥有的律师、医生等服务业专业人口也高居各族裔之首。²⁰ 战后华人在工商业方面有很大的发展, 经营能力、技术水平、经济力量都有较大的提高和增强, 从以上比较数字即可见一斑。与华人整体经济水平提高相适应, 华人的平均收入水平也有较大的提高。比如, 1970 年, 华人个人收入和家庭收入水平是比较高的,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 华人个人收入在 1 万美元以上的占其总数的 24%, 与全美的指数 25% 相差仅一个百分点, 而华人平均家庭收入 10 610 美元已超过全美的平均水平 9 590 美元。以上比较告诉我们, 华人经济水平已达到一定的程度, 华人已有了相当的经济实力。华人经济力量的增长为华人积极参选、参与政治提供了可靠的物质前提, 战后华人政治角色的变化正是其经济力量增长的必然结果。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 华人经济力量的增长、职业结构的变化作为一种社会存在, 必然引起其社会意识的变化——产生和加强参政意识。这也是为什么战后华人参政日趋活跃的重要原因。

此外, 华人整体素质的提高, 也使得华人能够较好地认识美国, 理解美国, 扫除一切不必要的障碍如心理上的、语言上的等等, 从而有利于其自身参与美国社会生活, 积极参政, 争取自身

正当权益,提升本阶层的社会地位。

综上所述,战后华人政治角色有了变化即政治参与性大大增强,导致这种变化的因素有很多,如美国移民政策的影响,六七十年代美国民权运动的发展等等。但我们认为,这种地位和角色的变化归根结底是华人长期不懈奋斗和追求的结果,美国是一个资本主义高度发达的国家,竞争十分激烈,优者胜劣者汰,华人之所以能够立足并能有所发展和建树,根本之点在于华人自身不懈的努力。

三、门里与门外:任重道远的华人

华人政治角色已经发生了变化,这是华人不懈奋斗的结果,是华人经济、文化水平提高的必然要求。与此同时,我们还应清醒地认识到,华人参政仅仅是小有战果,只是一个起步,种族歧视、政治排斥、中国传统文化落后因素的束缚等等无疑还是华人参政的藩篱。如今的华人较其先辈有了突破藩篱的勇气,开始接触其门槛,形象一点说,华人现在还只是一种“骑门阶层”,如何从门外跨越门槛,走进门里,值得华人为之奋斗。

1. 增强实力,提高发言权。长期以来,美国社会排斥、压制华人的一个借口是,华人“是些犯罪之人——赌徒、鸦片烟鬼、敲诈勒索和暴徒,他们已充斥监狱,成为纳税人的负担”,²¹认为“华人粗笨”,“带有先天性自卑情绪”,这些论调当然纯属夸大其词甚至无中生有,但是由于华人很少有受教育的机会及一直受到不公正待遇,他们只能从事一些体力型职业,主要是“三馆”,经济力量相当微弱,因此华人社会在相当长时期内与其以外社会形成了极大的反差,从而成为一些种族主义势力攻击、鄙视的把柄。华人发展史表明,华人参政成败、社会地位加强与削弱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华人自身综合实力的强与弱。因此,在现在和将来,华人在融入主流社会过程中,就得注重自身的发展。

2. 革新观念,加快调适步伐。美加州医学院精神教授毕新东医师认为,中国人“遵行天理命运论”、“保守”、“包容、忍让”、“守旧”,而美国人按法律行事,“叛逆”、“善变”。²²这些说法是十分肯切的,这是几千年的儒家思想的束缚而造成的,要彻底改变,是很不容易的。华人初至美国,中西之间是“你看不惯我”、“我看不惯你”,文化之间调适的进程很慢。近半个世纪以来,这种状况虽然有所改变,如异族间的通婚,父子关系等等,进步不小,但现状仍难能令人满意,就以政治参与观念来讲,其调适程度还很低。传统儒家思想中倡导的政治思想是“重德”即“重政”,“修德”也即“修政”,《论语·为政第二》中有“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的政治主张。这种重德的政治思想往往注重个人品行的修炼,而不强调身体力行,以现代的眼光来看,是一种间接参政的方式。早期华人,面对排斥、压制,他们选择了回避的方式(典型的中国儒家文化倡导的方式),“如果加利福尼亚的社会和经济变得令人不能忍受,华人便向东流散。如果白人出于妒忌不让华人找到工作,那么华人便自己开设洗衣店、饭馆或货店,自己当雇主。如果美国法院对待华人不公正,华人便绕开美国法院而成立自己的组织以调停自己人之间的争端。”²³这或许是其典型的描述。结果怎样呢?结果是一个又一个的排华法案相继出笼,一次又一次的排华风潮甚嚣尘上。

政治参与程度不够强,势必影响到参政的成果。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华人应该加快中西文化的调适,保留华夏文化的精粹,去其陈旧落后成份,加速融入美国社会的主流。

3. 团结协作,发挥群体优势。有人说,对付一个中国人比较困难,对付两个中国人则简单多了;还有人说,中国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就像“打麻将”——“我和不了,你也别想和!”

这些说法形象地道出了中国人的某些弱点:自私、勾心斗角、不善协作。深受封建传统文化

熏陶的中国移民到达美国后,这些陋习也随之搬到那里,华人社会长期存在的堂斗以及各种宗教、血缘、地域、行业的组织,以及各种派系、小团体即是明显的例证。团结协作的精神对于现今的华人参政十分重要。他山之石,可以攻玉。60年代以来黑人民权运动所表现出的群体力量,正是华人所缺少的。华人在美无论就人口质量、数量,还是就华人社会的整体实力,在少数族裔中都是相当可观的,为什么参政成绩不甚理想,远远赶不上犹太裔、日裔?问题的症结在于:华人单个来看,十分优秀,群体来看,则不堪一击。广大的华裔应该清醒地认识到,近些年来一些参政成果的取得,都是来源于一定的群体力量,如果群体力量再强大些,则华人参政现状将改变。眼下,当务之急,广大华裔应该走出派别、区域、政党等的差别,为着一个共同的目标——争取华裔正当权益而奋斗,尽量将华裔社会各种力量拧成一股绳,以一种统一的声音求取华人社会新气象的到来。华人之参政,目前还只是处于起步阶段,今后要走的路还很长,要克服的障碍也很多,就内部而言,加强华人团结、革新华人观念、增强华人实力,不仅调动精英阶层参政,而且还要发动普通阶层参政等等,这些都不是一朝一夕所能完成的。“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秉承中西文化精髓的广大华裔定能在将来大有所为,团结一致,积极参与政治,融入主流,为美国社会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¹ 11 14 15 方雄普:《美国华裔名人剪影》,东方出版社、鹭江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296、297、302、317-318 页。

④ 蔡北华主编:《海外华侨华人发展简史》,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128 页。

④ 吴景超:《共生与同化:唐人街》,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176 页。

^{1/4} 宋李瑞芳著,朱永涛译:《美国华人的历史和现状》,商务印书馆 1984 年版,第 264-265 页。

^{1/2} 沈立新:《美国华人参政的历史与现状》,《社会科学》1994 年第 11 期。

^{1/4} 刘伯骥:《美国华侨史》,台北黎明文化事业服务有限公司 1976 年版,第 149 页。

⑧ 方雄普、许振礼编著:《海外侨团寻踪》,中国华侨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1 页。

⑦ 迈向成功之路,争取华人权益——美华协会举行全国大会》,《华声报》1986 年 8 月 5 日。

① 仲欣:《以“培养明日领袖”为主题,美华协会第十六届年会在洛杉矶闭幕》,《华声报》1994 年 7 月 22 日。

10 邓蜀生:《关于美国华人历史的几点思考》,《世界历史》1988 年第 1 期。

12 骆家辉——美国第一任华人州长》,《人民日报》1996

年 11 月 8 日。

13 陈依范:《美国华人史》,世界知识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282 页。

16 徐雪筠:《试析战后美国华人地位变化的相关因素及其前景展望》,《学术季刊》1993 年第 3 期。

17 邓蜀生:《美国与移民——历史·现实·未来》,重庆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270 页。

18 李其荣:《战后美国华人社会的发展与困扰》,《华侨华人历史研究》1996 年第 1 期。

19 刘汉标:《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华侨华人社会的变化》,《暨南学报》1987 年第 1 期。

20 《华裔经济力量增长居各少数民族裔之首》,《华声报》1986 年 12 月 16 日。

21 (澳大利亚) 颜清湟著,栗明鲜等译:《出国华工与清朝》,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90 年版,第 164 页。

22 吴述国:《美国的今天——美国与华侨》,台北新动力杂志社 1983 年版,第 267 页。

23 (美) 杨皓:《人在美国看美国》,山东文艺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671 页。

(责任编辑 段超)